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以现金交易方式向苏州可得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出售所持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特此说明。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